填报申报人员有关数据注意事项

一、填报范围

2024 年度省级卫生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的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主任护师、副主任护师(医师不含公共卫生类别)中,有病房专业的申报人员。

具体专业包括: A111 心血管内科学、A112 呼吸内科学、A113 消化内科学、A114肾内科学、A115神经内科学、A116内分泌学、 A117 血液病学、A118 传染病学、A119 风湿与临床免疫学、A121 普通外科学、A122 骨外科学、A123 胸心外科学、A124 神经外科 学、A125 泌尿外科学、A126 烧伤外科学、A127 整形外科学、A152 小儿外科学、A131 妇产科学、A132 妇科学、A133 产科学、A15 儿科学、A151 小儿内科学、A21 口腔医学、A22 口腔内科学、A23 口腔颌面外科学、A24 口腔修复学、A25 口腔正畸学、A1A1 眼科 学、A1A2 耳鼻咽喉科学、A17 皮肤与性病学、A11D 肿瘤内科学、 A128 肿瘤外科学、A129 康复医学、A30 护理学、A31 内科护理、 A32 外科护理、A33 妇产科护理、A34 儿科护理、A35 门诊护理、 A36 社区护理、A37 其他护理、A38 中医护理、A39 公卫护理、 A11 内科学、A11A 结核病学、A11B 老年医学、A14 计划生育、 A1B 精神病学、A10 全科医学、A51 中医全科医学、A52 中医内 科学、A53 中医外科学、A54 中医妇科学、A55 中医儿科学、A56 中医眼科学、A57 中医耳鼻喉科学、A58 中医骨伤学、A59 中西

医结合骨伤学、A5A 中医针推、A5B 中医推拿(按摩)学、A5C 中医针灸学、A5D 中医皮肤与性病学、A5E 中医肛肠科学、A5F 中西医结合学、A5G 中西医结合内科学、A5H 中西医结合外科学。

二、下载填报

用人单位负责做好本单位相关人员信息填报和审核工作。请从指定网址下载《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可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下载资料"页面下载),严格按照表格要求做好本单位相关人员数据准备和填写,不得改变所下载表样,填表信息必须与经单位审核后的申报系统填报信息一致。呈报部门(单位)负责收集并审核确认填表人员应填尽填、填表信息规范有效。因填表信息不全或不规范影响评价工作的,由呈报部门(单位)和用人单位负责。

三、注意事项

- 1. 下载后的《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填报时不得改变表样。数据文件后缀名应为. xlsx(不得是 xls 文件)。如数据文件存在多个 sheet, 所准备的数据应存放于第一个 sheet 中。
- 2. 机构名称。《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中,"医疗机构名称" 为保持与数据库中名称一致,不允许机构自行填写,需从下拉菜单中选择。选择时应按照"行政区划-市""行政区划-区县" "医疗机构名称"的顺序依次选择。
- 3. 日期格式。《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中,"出生日期""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时间""提取工作量数据截止时间"三项,字段类型应为"短日期"(即 excel 中单元格格式为日期),且格式应为 YYYY/MM/DD, 不得出现 2 月 30 日, 4 月 31 日之类的非

— 24 —

法日期。其中,"提取工作量数据截止时间"应根据当年评审政策要求填写。

- 4. 申报专业。《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中的"申报专业", 应依据《申报专业列表》所涵盖专业,将相应专业申报人员信 息进行汇总,不在列表范围内的专业,不需要提供人员信息。
- 5. 科室编码。《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中的医师"所在科室"编码,须与其所管住院病人《病案首页数据》中的"出院科别"编码一致,且符合《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名录》(详见《病案首页数据》RC023)的范围。如某医师所在科室为脊柱外科,但其所管病人的病案首页中,"出院科别"均为"0403"(骨科),则在《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中,该医师的"所在科室"也须填写为"0403"。建议人事部门人员与病案管理人员配合填写。

请注意, 医师"所在科室"并不需要与"申报专业"进行 匹配。将"所在科室"修改后,不会改变本年度申报职称的专业。

6. 多科室/多机构工作经历。有医师具有多科室/多机构工作经历时,为保证其各科室/各机构病案信息被统计到,应根据其工作经历分别填写《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

请注意: 同一名医师, 多条记录的"执业证号+姓名"应完全一致, 系统以"执业证号+姓名"作为识别同一人医师的依据;

同一名医师,不同记录的"提取工作量数据截止时间"要有所不同,以便系统区分其当前任职科室/机构,并完成数据合并计算。

否则将无法合并计算,仅能体现该医师在当前机构的工作

情况。

例如,某医生曾在机构 A 和机构 B 分别任职。机构 A 对应的"提取工作数据截止时间"以他在机构 A 的任职时间为准,如其在机构 A 任职至 2016 年 5 月 6 日,则此处填写 2016 年 5 月 6 日;机构 B 的"提取工作数据截止时间"以本年度评审政策为准,如 2022 年 6 月 30 日。

同时,每个机构的所在科室,应与医生在该机构所管住院 病人的"出院科别"保持一致。如下表所示:

医疗机构名称	姓名	执业证号	所在科室	现专业技术职务 聘任时间	提取工作数据 截止时间
机构 A	某某	12345678	0401	2013-07-01	2016-05-06
机构 B	某某	12345678	0403	2013-07-01	2022-06-30

7. 重名问题。若同一医疗机构、同一科室有医师重名,且在本年度职称评审中申报相同专业,为分别统计其工作量,应将医师的信息在《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中予以区分,并与《病案首页数据》中相应医师姓名对应。如不处理,所有重名人员都将不参与计算,无法产出相关指标。

如某科室有两名"张三"同时申报,可将其中一名医师在《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中的"姓名"修改为"张三 1",并把该医师所管病人的病案数据中对应的医师姓名也修改为"张三 1"。

注意: 为保证姓名的统一校验,修改重复姓名时务必遵循统一规则,即**姓名+数字**。

四、病案首页数据获取渠道

医院相关专业申报人员的病案首页数据, 统一从山东省病

案首页采集与住院分析系统提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委托评审的驻鲁部队医院等,可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下载资料"处下载《病案首页数据(样表)》《临床工作数据提取系统(机构版)》,据实填报并自行通过校验后,加密逐级专人报送电子版。

各呈报部门(单位)于10月30日12时前将本市、本单位的《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和《病案首页数据》("姓名+所在单位+身份证号"命名)等材料报送(不得寄送或发送电子版)至省卫生健康委医疗管理服务中心,济南市历下区燕东新路6号)五楼517办公室,逾期不再受理。材料报送及技术支持电话:0531-51765933,51765940。